

证券代码：834599

证券简称：同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0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8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浙商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在不超过（含）3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开展资产池业务，业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年。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概述

（一）业务概述

资产池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存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二）业务主体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三）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双方协议签署之日起

至2年。

（四）实施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享不超过（含）3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池配套额度，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五）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质押担保方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以互相质押担保，也可为自身提供质押担保。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5年2月1日

2、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丰产路2339号

3、法定代表人：叶磊

4、注册资本：45252.5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重工机械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修理、租赁及配件销售；来料加工、来件装配业务；经营本企业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和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润滑油、润滑脂、添加剂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防冻液、玻璃水的销售；厂房、场地及设备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11,903.03万元，负债总额为328,543.33万元，净资产为183,359.70万元；2022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253,108.79万元，净利润为22,292.04万元。（经审计）

（二）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2年6月15日

2、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创新二路007号

3、法定代表人：薛晓强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矿山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刚注册成立尚未开始经营，资产总额0.00元、负债总额0.00元、净资产0.00元，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0.00元。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可有效地盘活金融资产、减少资金占用，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五、开展资产池业务的风险控制

由于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容易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可能造成部分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安排专人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等有价票证托收解付情况，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六、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开展资产池业务事宜。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同力股份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对外担保系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九、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截至2022年8月16日，公司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最高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7.26%，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同力新能源与浙商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共享不超过（含）3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池配套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36%。最近一年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尚在合同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额度与本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36.50亿元（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9.06%，占最近一期审

计总资产的比例为71.30%。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的余额107,318.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53%。

特此公告！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